

# 深圳市水泥及制品协会

## 关于开展深圳市 2014 年度罐式车驾驶员 《备案合格证》年审工作的通知

各预拌混凝土、罐式车运输会员企业：

根据“深泥安管通【2014】33号”文及《深圳市罐式车辆驾驶员“备案合格证”年度审验及安全教育培训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（见附件1）相关要求，自本通知发布之日起，协会开始进行罐式车驾驶员的年审工作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1.年审的主要对象为2014年12月31日之前取得《备案合格证》的驾驶员；

2.各企业应统一提交《备案合格证审验清单》（加盖企业公章，见附件2），

并将其扫描件及电子档发送至协会邮箱 [szssnjzpxh@sina.com](mailto:szssnjzpxh@sina.com)；

3.提交电子资料日期：2014年12月1日至12月10日；

4.年审费用：40元/本（包括年审工本费及驾驶员年审安全教育培训费）。

若未在规定时间内办理或年审不合格的，执法部门将取消其《备案合格证》，希望会员企业做好相关准备工作并按时审验。

特此通知。

联系人及电话：田丽（83340992）；黎远昊（83340995）



附件 1

## 深圳市罐式车辆驾驶员 “备案合格证”年度审验及安全教育培训管理办法 (试行)

为加强企业安全生产监督管理，防止和减少生产安全事故，有效管理我市罐式车驾驶员的备案信息，掌握行业驾驶员的资源调控与流向，保障企业用工需求，根据“备案合格证”使用情况，现对《备案合格证》年审及安全教育培训工作做出如下规定：

### 一、总则

凡持有深圳市水泥及制品协会（下称“本协会”）颁发的驾驶员《备案合格证》者，需每年在规定的时间内进行年审及参加安全教育培训。

### 二、安全教育培训

1. 由协会定期组织深圳市罐式车辆驾驶员安全教育培训工作；
2. 各相关企业驾驶员每年度必须至少参加一次安全教育培训；
3. 驾驶员经培训考核合格后由协会在驾驶员《备案合格证》上盖相应年度的培训考核合格章。

### 三、年审时间

1. 《备案合格证》的年审时间一般安排在每年第四季度；
2. 具体年审时段由本协会另行通知。

## 四、年审要求

1. 请各企业务必在收到通知后按规定时间到协会进行年审，逾期一年未年审的，将取消其《备案合格证》资格，并需重新报名参加培训考试领取新证；

2. 年审前各相关企业驾驶员必须本管理办法第二条第 2、3 款要求参加由协会组织的安全教育培训。

## 五、年审流程

1. 企业收集驾驶员“备案合格证”，并填写的《备案合格证审验清单》；

2. 各企业统一提交需审验的《备案合格证审验清单》（加盖企业公章）扫描件及电子档，以及所有《备案合格证》原件；

3. 协会接收审验资料后，完成相关审验工作，并在《备案合格证》上盖相应年度的审验章及协会印章；

4. 初审不合格者证件由协会暂作收回，并在 5 个工作日内给予处理结果回复意见；

5. 服务单位为“暂无工作单位”或“个人”的驾驶员，可直接由本人携带《备案合格证》原件及身份证到协会办理年审；

## 四、收费标准

1. 驾驶员《备案合格证》年审费用共 40 元/本；

2. 此项费用包括年审工本费及年度驾驶员安全培训费。

## 五、其他注意事项

1. 提交年审材料前请各企业务必确认每位驾驶员的证件服务单位是

否为本企业，如服务单位不是本企业需先到协会办理变更服务单位；

2. 企业办事人员务必确认所填写的《备案合格证审验清单》准确无误，以免因数据错误给企业带来不必要的麻烦；

3. 《备案合格证》如因破旧或损坏而影响查看的，需在协会重新打印新证（带上照片），工本费为 40 元/本。